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3-033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睿昂基因”）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谢立群女士和何俊彦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及充分了解谢立群女士和何俊彦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相关材料，谢立群女士和何俊彦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经理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符合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同意聘任谢立群女士和何俊彦先生为公司副经理。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谢立群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5年5月任上海精细化工研究院研发人员，1995年6月至2004年3月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高级工程师，2004年3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申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主管、高级工程师，2010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源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注册总监，2021年7月至今任上海睿昂云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任长春技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谢立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已获公司授予但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5万股，通过富诚海富通睿昂基因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13%，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何俊彦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士。1996年至1997年任黄浦区中心医院肿瘤科住院医师，1997年至2017年分别在先灵葆雅（Schering-Plough）、礼来公司（Eli Lilly and Company）、赛诺菲（Sanofi）、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艾伯维（中国）

（AbbVie China）等跨国企业从事药品销售管理及市场部工作，2016年至2019年负责国内医药企业亿腾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国销售、市场、商务、大客户等多个岗位的管理工作。2019年6月至今在睿昂基因负责武汉思泰得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思泰得精准（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及上海思泰得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筹建、日常管理及实验室项目推广销售工作，2019年9月至今任武汉思泰得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

司监事，2020年4月至今任上海思泰得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思泰得精准(北京)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1月任北京思泰得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何俊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已获公司授予但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4万股，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